

# 洛阳市洛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洛龙区发改委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《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部署要求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进一步明确分工，增强工作的透明度，加强民主监督，做推行依法行政、优质行政、廉洁行政，进一步巩固政务公开成果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，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主动公开文件1份，为对洛龙区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选聘名单的公示，行政备案事项均在网上公开，全年受理备案231个，通过备案222，并完成事中事后监管，已将所有审批备案项目全部纳入统计范围并上报入库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6件，回复办结6件。

(三) 政务信息资源规范化管理。健全完善工作制度，明确公开步骤和信息审核，进一步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加强政策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、扩大公众参与等工作。信息报送严格遵守三级审批制度，全年报送政务信息94条。审批备案、价格监测、部门动态、建设项目均按要求上报、公示在相关网站。

(四)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我委牵头新建立洛龙区营商环境数字化服务平台，10月底正式试运行。牵头拟建设经济运行大数据分析平台，目前正在开展招投标。

(五) 监督保障及教育情况。区发改委根据人员调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切实保障我委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我委按要求参加全区政务公开相关培训，努力提升政务公开业务水平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6	0	0	0	0	0	6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6	0	0	0	0	0	0	6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发改委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落实了各项工作, 但仍有薄弱方面, 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不高, 部分公开事项信息发布不及时; 二是部分业务人员公开意识方面有所欠缺; 三是公开内容缺乏全面性。下一步, 区发改委将全面提升工作人员的公开意识, 确保依法依规做到及时公开。一方面将规范公开主体, 将具有行政职能的部门、股室全部纳入政务公开工作当中, 全面实行政务公开; 一方面将规范公开内容。凡是政务规范性文件, 都要通过各种方式让群众知晓, 群众最关心、反映最强烈的问题作为重中之重进行公开; 另一方面规范公开程序, 根据公开内容的不同, 规定政务公开流程, 以保证公开内容的实效性、完整性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